

证券代码：601702

证券简称：华峰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3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11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2日下午1点30分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潘利军先生采用网络会议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祁洪岩女士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同意新增1名职工代表董事，1

名独立董事，将董事会席位由 5 名增加至 7 名；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相关制度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内容。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